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编号:临2013-020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4月2日上午在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8楼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2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的董事12名,亲自参加会议的董事11名,分别是何国纯、刘先福、王强、饶东平、王权、李晓泉、孟杰董事和张忠国、陈潮、董威、邓远志独立董事,梁君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授权王强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6名监事和3名非董事高管人员及其他领导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何国纯董事长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两个议案并作出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加速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着力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经审议,董事会拟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五洲地产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及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共同出资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在香港政府公司注册处登记注册,名称以登记注册为准。拟定营运资本:港币6000万元(约折合人民币4800万元),由实业公司、五洲地产公司及交投集团自有资金缴付,其中:实业公司出资3600万港币,持股60%;交投集团出资1200万港币,持股20%;五洲地产公司出资1200万港币(折合人民币约960万元),持股20%。公司拟定经营范围:主要为进出口物流贸易、境外产品及技术引进与交流、产品境外市场的销售和境外投资服务等。董事会拟同意授予公司经营班子对本投资事项的具体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对拟注公司出资协议的拟定及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具体组建事宜。

交投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业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子公司,本次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强(同时在实业公司任董事、总经理)、梁君回避表决。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时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暨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公司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编号:临2013-021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暨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全资子公司参股投资设立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交易风险

●过去12个月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交易5次,累计发生金额450,000,000元;与广西交通实业公司无进行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无与其他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公司。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加速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着力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地产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及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共同出资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拟定营运资本:港币6,000万元(约折合人民币4,800万元),由实业公司、五洲地产公司及交投集团自有资金缴付,其中:实业公司出资3,600万港币,持股60%;交投集团出资1,200万港币,持股20%;五洲地产公司出资1,200万港币(折合人民币约960万元),持股20%。

由于交投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实业公司为交投集团的子公司(同时公司副董事长王强在实业公司任董事、总经理),本次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洲地产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交易已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与广西交通实业公司无进行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无与其他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公司。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1、对截至本次公告日交投集团与公司关系说明如下:

①交投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291,432,800股,持股比例34.95%。

②交投集团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情况包括:

1)公司股份2009年无偿划转交投集团时,原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债权债务等一并由交投集团负责,形成公司对交投集团的长期应付款,截至本次公告日,余额为191,218,641.37元;

2)交投集团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截至本次公告日,余额为100,000,000元。截至本次公告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应向交投集团支付的利息为216,666.67元。

3)公司副董事长王强在交投集团任董事长助理、公司董事梁君在交投集团任财务部经理。公司监事会副主席张丽桂在交投集团任监事会工作部主任、审计部经理,公司监事黎宇在交投集团任监事会工作部业务副经理。

2、对截至本次公告日实业公司与公司关系说明如下:

1)实业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交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公司董事王强在实业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公司监事会副主席张丽桂在实业公司任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黎宇在实业公司任监事。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实业公司

名称: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公司

注册地:广西南宁

主要办公地点:广西南宁

法定代表人:卓越

注册资本:49000万元

主营业务:大宗物资贸易

主要股东: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情况:

实业公司主要从事大宗物资贸易活动,公司与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新奥集团、中远集团、南方建材等多家知名企业或上市公司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极大提升了竞争力。加快建设物流园区,构建加油、加气、充电站点网络,建设商业超市,汽车、农业机械、工程机械设备大型交易市场及大宗商品电子交易平台;全力推进沥青生产加工、原油储备、成品油储运及销售、天然气储备销售及热电联供发电;加快建设配套的港口码头、临港工业园和油气。近3年公司经营业绩保持高速增长。

截至本次公告日,实业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2、交投集团

名称: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公司

注册地:广西南宁

主要办公地点:广西南宁

法定代表人:余昌文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主营业务:交通及相关产业

主要股东: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

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情况

交投集团主营方向是交通及相关产业,近3年来建成通车数条广西区内高速公路,基本覆盖大部分的区市地区,并加快推进重大交通项目建设,确保有关项目如期通车;加强项目设计和建设管理,降低全寿命管养成本;严厉打击偷逃通行费的行为,确保了通行费收入;通过收购兼并、新建方式整合区内加油站,加大成品油、天然气的销售力度;依托自身优势,整合当地物流资源,大力发展物流中心、配送中心、仓储中心,加快建设港口及港口物流园区、物流加工园区及海外港口物流基地。

截至本次公告日,交投集团201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名称和类别:对外投资(新设公司)

(二)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在香港政府公司注册处登记注册,名称以登记注册为准。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拟定运营资本:港币6000万元(约折合人民币4800万元)。由实业公司、五洲地产公司及交投集团自有资金缴付;其中:实业公司出资3600万港币,持股60%;交投集团出资1200万港币,持股20%;五洲地产公司出资1200万港币(折合人民币约960万元),持股20%。

拟定经营范围:主要为进出口物流贸易、境外产品及技术引进与交流、产品境外市场的销售和境外投资服务等。

经营宗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拓展国际贸易和国际投融资。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详见关联交易概述

(二)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

相关协议未签署,如签署,公司将补充披露。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

1、打造优势境外贸易融资平台,降低财务和融资成本,提高收益

①融资成本的优势:由于香港市场资金流动自由,其融资渠道广,从而利用香港公司可以获取融资成本更低的贸易融资;目前我公司的贸易平台公司主要采用开立国际信用证、电汇的结算方式,在此基础上通过作海外代付等贸易融资渠道来支付境外货款。若成立香港公司,国外银行可选择范围比较广,资金利息相对于国内比较低,融资期限选择性比较灵活。另外,还可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及估算汇率走向,选择三个月,六个月或更灵活融资期限,从而达到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利润的作用。

②汇率优势:在境外人民币升值的预期下,境外购汇的价格低于境内购汇价格,通过境内外两个融资平台的联动,可充分享受国内国外两个资本市场所带来的优势,以应对汇率波动对进口业务的冲击。

③税务优势:在香港成立公司的税务成本低,香港税种少、税率低,一般商品不征收进出口关税,注册、管理、运作便利。

④交易收益:通过香港融资平台的搭建,公司可充分利用海外市场的资金优势,将贸易融资、外汇套期保值、即期结售汇交易均放在海外分行办理,从而提高整个交易的收益。

⑤跨境人民币结算:随着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的开放,采用人民币作为结算方式,免去结售汇手续和汇兑成本,节省为覆盖外汇资产敞口所承担的衍生交易费用。

2、有利于收购及整合境内、外资源,拓展业务范围,实现多元化发展

成立香港公司可以直接利用优势整合境内境外的资源,拓宽采购渠道,减少物流贸易环节,降低国际贸易风险。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能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交易和结算收益,能为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整合境外优势资源、发展外向型经济搭建关键平台,同时也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现实需求,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13年4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拟同意全资子公司五洲地产公司出资1,200万港币(折合人民币约960万元)与交投集团及实业公司共同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

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1人,分别是何国纯、刘先福、王强、饶东平、王权、李晓泉、孟杰董事和张忠国、陈潮、董威、邓远志独立董事,梁君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授权王强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王强、梁君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4名独立董事对议案均投赞成票。

(二)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的有关资料,认为:

①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加速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着力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洲地产公司与交投集团及实业公司共同出资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能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交易和结算收益,能为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整合境外优势资源、发展外向型经济搭建关键平台,同时也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现实需求,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②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③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共同投资需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由于公司关联交易累计12个月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我们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的关联交易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①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我们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提交了相关文件材料,我们认为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加速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着力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洲地产公司与交投集团及实业公司共同出资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能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交易和结算收益,能为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整合境外优势资源、发展外向型经济搭建关键平台,同时也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现实需求,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②由于交投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实业公司为交投集团的子公司(同时公司董事王强在实业公司任董事、总经理),本次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洲地产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强、梁君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③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作为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材料,并提出以下审核意见:

1、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该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2、广西交通投资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子公司,本次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需在议案审议时回避表决。

3、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利益。

4、通过对公司所提交材料的审阅及对有关情况的了解,我们建议董事会审议时,公司非关联董事投赞成票。此外,鉴于子公司投资参股成立公司要办理相关事宜,建议董事会授予公司经营班子具体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出资协议的拟定及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具体组建事宜。公司经营班子应注意完善法人治理、防范投资和运作风险。

本意见同时送公司监事会。

(四)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及投资行为生效必须的审批程序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于公司累计一年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需要经过国资、商务等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七、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前12个月公司与交投集团的关联交易无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编号:临2013-022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25日(星期四)上午9点开始

●出席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9日

●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8楼公司第二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业务:否

根据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3年4月25日上午9点开始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4月25日上午9点开始

(二)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9日

(三)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8楼公司第二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的议案	否

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暨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将提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三、出席大会股权登记日及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9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4月1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4、其他人员。

四、参加会议登记事宜

(一)登记时间

2013年4月23日上午9点至11点30分,下午15点至17点30分。

(二)登记地点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6楼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证件资料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持以上证件资料原件(法人股股东营业执照可以复印件加盖公章)直接到公司办理出席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将上述证件原件交会务人员并经律师确认。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律师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530028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6楼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林明、侠宇

联系电话:0771-5518383、5520235

传真号码:0771-5520235、5518111

(二)本次会议会期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三日

附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4月25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按以下授权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在香港注册成立公司的议案			

(说明:如非全权委托,请在表决意见中的"赞成"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涂改、多选或不选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帐户名称及帐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编号:临2013-023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4月2日上午在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8楼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22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6人,分别是高力生、张丽桂、黎宇、胡想、刘敏赞、郭仕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根据会议的安排,公司刘先福董事列席了会议并向监事会就有关情况进行了说明。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高力生主席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12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并作出决议。

监事会认为,2012年度公司董事均按时参加监事会会议,其中刘先福董事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5次,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的三分之一以上,经查证均因其他公务。鉴于刘先福董事所在单位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对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有着严格、规范的审议程序和要求,在履行内部审核程序的基础上,其本人每次均详细认真阅读相关会议材料,根据议案内容,要求公司提供详细资料、做出详细的进一步说明,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表其本人出席会议,并根据其本人对每一议案的明确指示行使表决权和发表意见。能确保对公司待决策事项做出审慎周全的判断和决策。2012年度刘先福董事不存在未能勤勉尽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应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安排,做好公务工作计划,积极履行对公司的勤勉义务,尽量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做出决策,以更好履行董事职责。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编号:临2013-024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时间:2013年4月2日上午9点开始

2、地点: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8楼公司第二会议室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何国纯董事长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情况

类别	人数	持有(代表)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	3	452,739,000	54.3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795,874	0.10
合计	17	453,534,874	54.39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以及公司非董事高管人员的列席情况:

①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11人,梁君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特此请假;

②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6人;

③公司王权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④公司王勇副总经理,张天灵财务总监,韦韬工会主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本次会议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了以下8个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44,146	303,828	47,900	55.81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83,146	303,828	47,900	99.92	

2、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22,546	303,828	69,500	53.09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61,546	303,828	69,500	99.92	

3、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22,546	303,828	69,500	53.09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61,546	303,828	69,500	99.92	

4、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22,546	303,828	69,500	53.09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61,546	303,828	69,500	99.92	

5、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22,546	303,828	69,500	53.09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61,546	303,828	69,500	99.92	

6、审议关于续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公司2013年度拟继续聘请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2013年整合审计收费维持2012年度标准64万元不变。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22,546	303,828	69,500	53.09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61,546	303,828	69,500	99.92	

7、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土地和在建工程房产抵押融资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控股子公司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凭祥物流园位于凭祥市凭祥镇南山村板那屯北面两地块(面积44480.7平方米和面积123273.9平方米)约250亩土地以及土地上在建工程(在建工程包括拆掏箱库及包装加工厂房、报关报检大楼)作抵押,向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申请取得信托授信额度1.5亿元,并籍此申请一年期特定资产收益权信托贷款1亿元,年费用率为8.5%。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22,546	303,828	69,500	53.09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61,546	303,828	69,500	99.92	

8、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运营资金的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尽可能地减少财务费用,创造更多的效益,实现股东财富最大化。经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凭祥物流园位于凭祥市凭祥镇南山村板那屯北面两地块(面积44480.7平方米和面积123273.9平方米)约250亩土地以及土地上在建工程(在建工程包括拆掏箱库及包装加工厂房、报关报检大楼)作抵押,向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申请取得信托授信额度1.5亿元,并籍此申请一年期特定资产收益权信托贷款1亿元,年费用率为8.5%。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22,546	303,828	69,500	53.09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61,546	303,828	69,500	99.92	

为提高公司运营资金的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尽可能地减少财务费用,创造更多的效益,实现股东财富最大化。经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凭祥物流园位于凭祥市凭祥镇南山村板那屯北面两地块(面积44480.7平方米和面积123273.9平方米)约250亩土地以及土地上在建工程(在建工程包括拆掏箱库及包装加工厂房、报关报检大楼)作抵押,向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申请取得信托授信额度1.5亿元,并籍此申请一年期特定资产收益权信托贷款1亿元,年费用率为8.5%。

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持有(代表)股份数(股)	赞成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赞成比例(%)	是否通过
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452,739,000	452,739,000	0	0	100	是
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795,874	422,546	303,828	69,500	53.09	
总的投票表决结果	453,534,874	453,161,546	303,828	69,500	99.92	

(二)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岳秋莎、韩伟华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与会董事和记录员签名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岳秋莎、韩伟华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131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董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3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2013年4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14名,实际表决董事14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选举侯为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张建恒先生、谢伟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的议案》

1、选举侯为贵先生、张建恒先生、谢伟良先生、王占臣先生、张俊超先生、董联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史立荣先生、殷一民先生、何士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选举谈振辉先生、侯为贵先生、谢伟良先生、王占臣先生、魏炜先生、陈乃蔚先生、石义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曲晓辉女士、侯为贵先生、张俊超先生、董联波先生、魏炜先生、陈乃蔚先生、谈振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魏炜先生、侯为贵先生、张建恒先生、曲晓辉女士、谈振辉先生、石义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续聘史立荣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续聘何士友先生、韦在胜先生、田文果先生、邱未召先生、樊庆峰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并续聘韦在胜先生兼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续聘陈杰女士、赵先明先生、庞胜清先生、曾学忠先生、徐慧俊先生、叶卫民先生、朱进云先生、张任军先生、陈健洲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并聘任程立新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根据董事长侯为贵先生的提名,续聘冯健雄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即2016年3月29日)止。上述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3日

附件: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史立荣,男,1964年出生,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史先生1984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无线电与信息技术专业并获学士学位,1989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通信与电子工程专业并获硕士学位,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史先生1989年至1993年担任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工程师并任生产部部长;1993年至1997年担任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7年负责本公司整体市场工作;2007年起负责本公司全球销售工作;2001年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史先生具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22年的管理经验。史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410,511股,史先生兼任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是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单位。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何士友,男,1966年出生,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执行副总裁,现负责本公司手机业务工作。何先生1990年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电磁场与微波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何先生1993年加入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历任南京研究所主任工程师、上海研究所副所长等职;1998年至1999年期间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曾分管研发和营销职能部门等领域;1999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第二营销事业部、手机事业部;2001年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何先生具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20年的管理经验。何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44,940股,何先生兼任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是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单位。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